

山东省临沂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公布安全生产打非行动举报电话的通告

为扩大安全生产领域打非行动战果，市安委会办公室再次公布市、县两级安全生产打非行动举报电话，重点对非法生产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等行为进行有奖举报。坚持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原则，按照行政处罚金额的15%兑现奖励，最低奖励3000元，最高不超过30万元。根据市委、市政府有关规定，对乡镇（街道）辖区内存在非法生产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且查处不力的，从严问责乡镇（街道）主要负责人。

市级安全生产打非行动举报电话：

12345、8382736（正常工作时间）。

县级安全生产打非行动举报电话：

兰山区：8079197（举报电话）、8079180（24小时值班电话），
罗庄区：8246747，河东区：8382321，郯城县：6228110，兰陵县：
5312350、5412350，沂水县：2227400，沂南县：3221406，
平邑县：4333000、4239006、18660916001，费县：5037980，蒙
阴县：4271665，莒南县：7216909，临沭县：6211096，高新区：
7109076，经开区：6010171，临港区：6371355，蒙山区：5256070。

请广大群众关注安全，关爱生命，踊跃举报。

临沂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6月12日
